

中共泉州市丰泽区教育局党组

泉丰教组〔2024〕11号

中共泉州市丰泽区教育局党组关于巡察 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3年12月11日至2024年2月2日，区委巡察二组对区教育局党组开展了巡察，并于2024年4月16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高效组织部署整改工作

巡察工作是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有效途径和制度利器，是着眼当前反腐败形势、实现全面从严治党的必然要求，是加强党内监督、落实党委主体责任的重要抓手，是巩固风清气正好环境、实现全区教育发展目标的迫切需要。区委第六轮巡察二组反馈的意见，实事求是、客观中肯、切中要害，使我们深受警醒。巡察反馈以来，区教育局党组始终把巡察整改摆在突出位置，定期研究布置整改工作并听取整改情况汇报，坚决落实巡察整改要求，不折不扣完成巡察整改任务。

（一）统一思想，迅速部署整改。4月24日，区教育局党组分别召开党组会、局务会，原原本本传达了区委第六轮巡察二组的反馈意见，并对照巡察组反馈问题和意见建议，深入分析原因、查找症结，坚持问题导向，进行了详细部署，要求全局干部职工树立“一盘棋”意识，敢于担当，勇于负责，以坚决的态度、有效的措施，对照巡察反馈的问题，逐条逐项进行整改，确保整改到位。

（二）明确任务，层层落实责任。区教育局党组紧紧围绕巡察反馈意见，及时制定整改方案，将巡察反馈意见进一步细化，逐一明确整改措施、责任领导、责任股室（单位）和整改时限，确保整改任务落实到位。整改期间，先后6次召开党委会、党组会、局务会，研究部署巡察整改任务，统筹抓好巡察整改工作，局班子成员按照职责分工，对照整改方案逐条逐项研究整改举措，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

（三）狠抓落实，完善长效机制。区教育局党组本着对区委负责、对人民负责、对教育事业负责的态度，对巡察反馈的问题，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全面整改。同时，把整改工作尽快见效与建立长效机制有机结合，通过建立健全各类规章制度，努力做到标本兼治，确保整改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二、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进展情况

（一）聚焦贯彻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及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情况

1. 关于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够深入

的问题

（1）针对政治理论学习不够重视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制定《中共泉州市丰泽区教育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泉丰教组〔2024〕6号），完善理论学习制度。二是强化理论学习。4月以来先后召开党组会、党委（扩大）会议14次，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全省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精神等，不断提升教育系统党员领导干部政治理论和办学治校水平。

（2）针对学用结合不够紧密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认真贯彻执行《关于印发丰泽区“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泉丰政办综〔2022〕20号）文件，进行全面自评，系统掌握教育总体情况，全方位客观评价《专项规划》实施取得的进展成效，并及时查漏补缺。二是制定下阶段工作计划，扎实推进《关于印发丰泽区加快推进教育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十条措施的通知》（泉丰委办〔2023〕53号），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三是制定2024年管理标准化量化考核实施方案，对2021年以后（第二批）通过的12所省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实行跟踪督查和评估。四是加大对督导评估结果的运用，对优秀等级学校给予表彰，经验推广；对合格等级学校加大力度督促整改；对不合格学校的领导进行约谈，限期整改，取消学校、行政当年度评优评先。五是做好总结，特别是针对近期的双减政策，与时俱进落实新课程和新课标，不断提高学校的

教育教学质量。

2. 关于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不够有力的问题

(1) 针对落实教育改革要求不够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出台下发《丰泽区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职称评定和岗位竞聘制度的通知》（泉丰教〔2024〕92号），指导各校按照标准要求进一步健全完善职称评定和岗位竞聘等制度，做好职称工作。二是将学校落实“五项管理”工作情况作为责任督学每月督导必检内容，区教育督导室6月份组织开展“五项管理”专项督导，根据各督导组实地督查情况撰写“五项管理”专项督导报告，切实规范中小学办学行为。

(2) 针对教育督导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2018年9月至2022年8月，督导室分6批开展对辖区内的所有幼儿园办园行为全方位的督导评估，出具幼儿园督导评估意见书并限期整改，并发文通报督导评估情况。二是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情况专项督导。2023年至今，督导室3次组织心理健康教育责任督学对全区各中小学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情况进行专项督导，并形成3份心理健康教育专项督导报告，及时通报专项督导情况，推进我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有序开展。

(3) 针对校园安全存在薄弱环节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及时组织学习上级安全工作文件及会议精神，压紧压实主体责任，逐层签订综治和安全生产工作责任书，紧盯重点环节，强化措施落实，健全完善督导检查、督查通报、落实

整改、限期反馈等工作制度，将学校安全稳定工作纳入年度教育工作绩效考评内容。2024 年召开 6 次全区安全会议，联合公安丰泽分局开展全区校园安全防范工作督导检查，成立 8 个联合督导检查组，于 3 月 4-8 日深入对 8 个街道辖区各中小学（中职）、幼儿园进行督导检查，建立“三张清单”，明确整改要求、时限，确保闭环整改、问题销号；3 月中旬和下旬分别组织全区校（园）保安员到辖区派出所进行多轮技能培训。

（4）针对发挥“智慧校园”作用不充分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依托平台资源开展应用提升专项培训，定期组织开展平台应用优秀学校、教师评选活动，将日常教务、教学活动与平台资源深度融合，对平台应用年度优秀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引导各学校、教师积极参与到平台的推广应用中。二是指导城东中学在日常教育教学管理以及校务管理中加大智慧校园的使用，通过智慧校园完成公开课的申请以及收集年段、班主任缴交的德育材料；目前政教处已在智慧校园“资源库管理”中的“政教处”版块中新增“德育主题班会、安全教育班会”等文件夹，用以收集年段、班主任开展相关工作的材料。

（5）针对推进依法行政工作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制定计划。将食品安全、校车安全、民办学校检查等事项纳入工作日程，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对辖区各学校、教育培训机构开展检查，视情况进行行政处罚，并即时公布检查结果。二是加强学习。2024 年，我局共 12 名工作人员报名参加全省教育系统执法证考试，进一步充实执法队伍。三

是严格执法。责令两所幼儿园 2023 年秋季停止招生，并实地下发“关停通知书”和张贴“无证园告示”，与住建局等部门多次联合实地查勘，两所民办幼儿园无法依法予以延续，办学许可证自 2024 年 3 月 20 日起废止。四是抓银行监管。采用“一课一销”+“大额动账预警”+“分阶段资金解付”的监管模式，防范办学风险，要求校外培训机构学费专用账户内应留存最低余额，7 家学科类培训机构已纳入全国监管平台，机构资金按要求自动纳入平台监管，机构资金出现最低余额、或异动情况，平台就会同步发出预警。五是抓监管平台。对 7 家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及时更新和完善信息录入，学科类培训机构在全国监管平台机构资金核验率和开通支付率均达 100%；设计九项公示内容模板，要求校外培训机构要在其办学场所的显著位置做好如收费项目、标准以及收退费规定、学费专用账户、投诉电话等信息公开，“不得一次性收取时间跨度超过 3 个月或 60 课时的费用”的收费要求，并将预收费监管列入校外培训监管的日常监管、专项检查、年检范围。

3. 关于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不够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加强工作部署。2 月 5 日召开党组扩大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部署 2024 年教育系统意识形态工作。3 月 28 日研究 2023 年度意识形态专题督查存在问题的整改落实工作，4 月 24 日研究区委巡察反馈问题涉及意识形态领域整改工作，确保主体责任落实到位。二是完善定期调度机制。根据《丰泽区意识形态工作定期调度机制》

工作要求，立足当前教育热难点，每月定期研判教育系统风险监测、文化安全、舆情动态等有关意识形态的信息、线索及对策建议，并报送区委宣传部。三是强化督促指导。巡察结束后，系统党委立行立改，1月24-26日，在学校自查的基础上，对部分区属学校党组织开展全面从严治党等工作开展专项核查，反馈存在问题，及时做好问题整改。四是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制定《泉州市丰泽区教育局关于规范中小学和幼儿园新媒体账号信息发布管理工作的通知》，严格落实新媒体管理平台“三审三校”制度。严格落实《中共泉州市丰泽区教育局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类报告会研讨会讲座论坛等管理的通知》，对论坛、讲坛、报告会、研讨会等阵地管理材料审核严格，确保程序完整、准确、到位。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情况

1. 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够到位的问题

（1）针对党组对落实主体责任不够重视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压实主体责任。4月19日召开全区教育系统党委扩大会议，传达全市教育系统党的建设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研究部署全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暨全面从严治党。6月17日下午召开全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制定《中共泉州市丰泽区教育局党组2024年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任务清单》，推动工作落实到位。二是强化督促指导。巡察结束后，系统党委立行立改，1月24-26日，在学校自查的基础上，对部分区属学校党组织开展全面从严治党等工

作开展专项核查，反馈存在问题，及时做好问题整改，确保主体责任落实到位。

（2）针对“一岗双责”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扎实推进党纪学习教育。2024年4月19日召开全区教育系统党委（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教育系统党纪学习教育工作。5月16日召开丰泽区教育系统中心组学习会，邀请泉州市委党校党史党建教研室主任、副教授王江波同志作《2023年修订〈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解读》专题讲座。严格落实廉政约谈制度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不力的行为实施责任追究。

（3）针对廉政风险防控不深入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针对项目建设、职称评定、评优评先、晋级晋升、设备采购、招生入学、教师有偿家教等重点领域着重审核，提高风险等级。充分发挥好纪检监察的监督职责，细化廉政风险防控措施，坚持廉政谈话制度，对4个工会经费使用以及采购等不规范的学校分管领导进行提醒谈话。

2. 关于政府采购不够规范的问题

（1）针对开标条件审核不严谨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严格执行丰泽区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及优化营商环境的相关要求，开展自查，举一反三，建章立制，完善政府采购内控制度，严格落实采购人主体责任，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并按照《泉州市财政局关于修订泉州市政府采购负面

清单的通知》(泉财采〔2022〕125号)的要求,规范采购文件编制,建立初审、复审、终审等多岗位分离的审核机制,必要时将请专家论证,提升开标条件审核业务水平,确保依法依规。

(2) 针对确定最高控制价“走过场”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我局及下属学校将在今后政府采购项目过程中加强政府采购把关,做到严格遵守国家政府采购有关法律、规章,及贯彻执行主管部门颁布实施的文件,加强对政府采购项目控制价的审核,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3) 针对评标过程不合规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我局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把关,对招标工作事前、事中、事后的资料,全流程严格审核及监督,提高采购工作质量及效率,要求下属学校加强学习《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相关规范性文件,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4) 针对履约监管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举一反三,核查所涉及项目履约保证金等同类问题执行情况,加强政府采购把关,做到严格遵守国家政府采购有关法律、规章,提高采购合同签订审核的严谨性,对当前采购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自查自纠,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3. 关于专项资金管理使用不到位的问题

(1) 针对专项资金拨付审核不严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加大对幼儿园的指导和管理,提高保育与教育质量,闽泉幼儿园、北峰启明星幼儿园严格实行年检管理,

2022 年度民办学校年检结论为“合格”。按照《丰泽区民办学校年检管理办法》的规定，进一步加强现阶段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管理，对存在师德师风、危房、管理不善导致重大安全事故、乱收费等关键指标问题的，实行“一票否决”，严把普惠性资金拨付审核关。二是注重加强与民政、残联等部门建立信息共享，同时通过“福建助学”等系统导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由学校组织评审认定小组按规定划分资助等级上报。三是督促育才幼儿园和泉州九中重新审查，加强实地调查和家访核实，确保困难学生情况的真实性。四是严格按照《福建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的通知（闽教规（2023）1号），加强认定核实，对于审核不严导致专项资金拨付错误的情况，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针对专项经费跟踪管理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对第三批名师工作室开展考核。2024 年 4 月 24 日下发了《关于印发丰泽区第三批名师工作室考核方案的通知》，6 月份完成了现场查看材料工作。二是下发补充管理规定。2024 年 4 月 16 日在区名师工作室领衔人群里发布补充通知：建设周期内，往丰泽区外（福建省内）开展的各类活动均需提前到教师工作股报备，经教师工作股同意后方可举行活动。建设周期内外出总数不超过三次。在本区内开展的各类活动仍由教师进修学校协调安排。三是注重依法规范使用。2021 年 9 月机关工会向系统工会申请一定活动经费，由于疫情原因，当年该项经费未使用完，已在以后年度的工会活动中使用。今后局机关工会将加强经费使用管理，切实做到依法治会、依纪依规管理和

使用工会经费。

4. 关于派驻纪检监察组“探头”作用发挥不够明显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在招生季的特殊时点，紧盯关键岗位、关键人员，利用招生工作会议对教育局机关及区属公办学校领导干部开展招生纪律提醒，对民办初中招生摇号、市公办学校招生摇号等工作开展监督。二是根据区中高考工作部署，纪检监察组对各考点开展考风考纪专项监督，压实教育局驻考点及考务工作人员责任。三是结合区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及上级关于点题整治的部署安排，紧盯纠治教育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咬耳扯袖”。

（三）聚焦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情况

1. 关于党组领导作用发挥不充分的问题

（1）针对党组工作规则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分别制定了《丰泽区教育局党组“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及议事规则》（泉丰教组〔2024〕8号）、《泉州市丰泽区教育局局务会会议制度》（泉丰教〔2024〕97号），重新界定党组会和局务会研究事项，将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资金使用纳入党组研究范围，从规范制度建设入手，以制度管事、管人。二是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4月以来，围绕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的系列重要讲话，开展“第一议题”13次，确保“第一议题”贯彻有措施、落实有成效。

（2）针对执行议事规则有偏差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完善议事制度，提高决策水平。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重大决策充分协商，实行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

（3）针对党建主体责任履行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加强对局机关党建工作的监督指导，定期研究局机关党建工作，加强对局模范机关创建工作的指导，加大创建力度。一是加强系统党委领导，定期研究部署，5月以来，召开3次党委会，专项研究机关党建工作，加强对局模范机关创建工作的指导。二是在系统党委的指导下，区教育局党支部于6月14日进行换届选举，选举新一届局机关支部委员会，明确分工，积极落实机关党建责任制，确保机关党建工作走前头。三是认真制定了《丰泽区教育局党支部创建模范机关工作方案》，制定推进措施，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确保创建工作取得实效。

2. 关于党建引领作用发挥不明显的问题

（1）针对系统党委职能发挥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加强监督指导力度。对下属党支部换届选举材料进行认真审核把关，对不符合要求的一律退回，并对各党组织选举工作进行监督指导。巡察反馈以来，共有15个党组织顺利完成换届、升格等选举工作，指导成立5个学校党组织。二是责令学校做好整改。责令师院二附小作出深刻书面检讨，学校党总支再次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有关规定，严格程序，规范换届选举，并按要求，做好选举各项工作的上报请示工作。三是加强督导检查。

巡察结束后，系统党委立行立改，1月24-26日，在学校自查的基础上，组织对部分区属学校党组织换届选举、发展党员等工作开展专项核查，重点检查学校党组织党费收缴的规定执行情况，反馈存在问题，及时做好问题整改。

（2）针对发展党员工作不够扎实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强化培训指导。5月16日，举办全区教育系统党务干部培训班，邀请区直机关工委机关党建管理股副股长李思蕊同志作发展党员等工作专题培训，规范发展党员程序，对每位发展党员进行全过程跟踪管理，全面提升党务干部工作水平。二是强化督促指导。巡察结束后，系统党委立行立改，1月24-26日，在学校自查的基础上，组织对部分区属学校党组织开展发展党员等工作开展专项核查，重点检查学校党组织党费收缴的规定执行情况，反馈存在问题，及时做好问题整改。三是规范党员档案管理。巡察反馈后，区教育系统党委联合华大街道党工委、区第八中心小学党支部采取实地走访、个别访谈、调档查阅等方式，按照党员认定程序继续做好林华真等9名党员入党档案资料的充实完善工作。目前上述党员身份已完成认定，并及时归档。

（3）针对党内政治生活不够规范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加强教育引导。严格审核把关，对报告进行仔细审核，发现问题及时指出并要求修改，强化责任追究，对敷衍了事、雷同报告等情况进行问责。二是强化思想认识。组织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前集体学习，深入学习贯彻党内规章

制度。班子对照检查材料广泛征集委局领导意见，确保对照检查材料层次清晰、内容翔实、剖析深刻。三是开好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5月15日区教育局党组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邀请区委巡察相关领导到会指导，班子成员都认真开展了批评与自我批评，会议取得实实在在成效。四是强化督促指导。4所中小学校已全部召开巡察整改专题组织生活会，并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五是认真开展述责述廉。3月15日召开区教育局领导干部述责述廉以及学校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议，会前各班子成员结合分管领域，认真撰写述责述廉，报告深刻、到位，区教育局党组主要负责同志对报告进行仔细审核。

3. 关于选人用人工作不够规范的问题

（1）针对干部统筹谋划不够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今后将结合局机关工作需要和干部情况，对部分股级干部进行优化调整，选拔任用年轻干部，不断提升工作效率。二是严抓工作纪律，加强机关管理制度建设，健全机关考勤机制，杜绝未按时签到及外出未报备现象。三是狠抓工作落实，结合本局“三定”方案，进一步明确各股室工作职责。四是规范人员管理，制定跟岗学习规章制度，严格借用人员审批程序。

（2）针对干部选任工作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督导室原法人苏毅民同志2023年6月退休后，督导室2023年6月14日向区委编办递交《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申请书》，2023年7月经编办批准，督导室法人变更为洪碧

丽。二是认真组织学习。区教育局党组召开会议，组织班子成员和相关股室负责人认真学习《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和《丰泽区股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办法》有关规定，进一步强化组织意识，规范干部选任工作。三是规范管理干部考察材料。按照“一人一档”要求分类保管，已将区教育局 2020 年和 2023 年共 7 名股级干部考察材料送区委组织部干部档案室，归入干部本人档案。

（3）针对干部监督管理不严格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完善工作制度。6 月 27 日印发《丰泽区教育系统干部职工因私事出国（境）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人员信息报备、证件管理、因私出国（境）审批、过程性材料存档等，强调登记备案、证件管理、因私出国（境）审批和管理要求，要求区属学校（单位）落实本校教职工出国（境）管理工作，组织教职工进行专题学习，引导教师明规守纪，自觉落实出国（境）管理要求。二是规范证照管理台账。严格落实登记备案制度，进一步规范人员信息报备、证件管理、因私出国（境）审批、过程性材料存档等，做到“应管尽管、应备尽备、应交尽交、应审尽审、应查尽查”。

4. 关于学校领导班子和教师队伍建设较为薄弱的问题

（1）针对学校领导班子建设存在短板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制定下发了《关于印发〈丰泽区中小学校及校长绩效考核工作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泉丰教〔2024〕12 号），暑假开展校长绩效考核工作。针对公办学校年轻领导干

部储备不足等问题，区教育局党组正在制定学校领导干部调配原则，对部分学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开展考察工作，不断优化学校领导干部结构，加强领导班子建设。

（2）针对人事管理不够规范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及时与财政局沟通人员预算经费结算转接。二是要求学校及时为在岗人员办理入编、聘任、工资等手续。三是及时协调区教育局党组，做好干部任命后相关人事关系办理事宜。

（3）针对师德师风建设成效不明显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加强师德师风建设。2024年4月30日下发《丰泽区中小学师德师风长效机制完善落实年活动方案》，加强师德师风教育，依法依规查处师德失范行为，增强广大教师依法从教意识，推进全员全方位全过程师德养成，维护风清气正的教育行业形象。

（4）针对优秀教师推荐培养不够规范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进一步规范评选程序，后续评选中严格按照个人申报—学校推荐—专家评审—局务会集体研究组织开展。二是现已组织专家根据我区实际制定名优教师遴选培养方案。

（四）聚焦巡视巡察、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1. 关于区委巡察“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对照梳理超职数配备中层干部的学校，区教育局党组拟结合学校领导干部调整予以消化。

2. 关于主体责任检查反馈问题整改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一是加强业务培训。加强学校报账员及核算中心财务人员业务的培训，学习工会最新出台的规章制度，从源头上防止资金使用、津补贴发放不规范；二是出台相关规定。2024年1月出台《丰泽区教育系统学生外出参加竞赛费用报销意见》（暂行），进一步规范学校报销的规定，使学校在资金使用、津补贴发放方面有据可依；三是强化内部审计。加强对财务工作的事前监督和事后检查，及时发现及时整改。四是深入分析原因、查找症结，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检查区教育局领导班子和成员履行主体责任的情况。五是加大党员干部监督管理力度。组织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建立教育系统干部任前廉政谈话制度常态化机制，结合我区10个“点题整治”和6个重点整治项目涉及教育方面，配合区统战部纪检监察组抓好责任压实和案件查办，紧盯纠治教育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提升监督成效。六是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领域风险。制定《印发2024年学校安全工作要点的通知》（泉丰教〔2024〕43号），做好安全工作数据分析研判；积极协调公安、市场监管、住建等部门，围绕消防安全、食品安全等10个方面，对辖区内各级各类学校进行拉网式全面排查，将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七是建立健全有偿家教监督管理长效机制。制定下发《丰泽区中小学师德师风长效机制完善落实年活动方案》（泉丰教〔2024〕52号），公布有偿家教举报电话，开展清理有偿家教行为专项督导工作，对查实的违反有偿家教禁令的教师进行相应的处分。

三、巡察反馈问题线索的处理情况

针对巡察反馈意见、移交的问题线索和信访反映，共对 2 名相关责任人作出批评教育处理。

经过一段时间的集中整改，巡察整改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工作成效，但是与区委的要求和教育事业发展的需求还有一定的差距，与广大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的热切期盼还存在差距，因此决不能放松思想，使问题反弹，要长期坚持，巩固整改效果。下一步，区教育局党组将持之以恒、久久为功，持续把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长期抓、持续抓、深入抓，扎实有序做好后续整改各项工作。

（一）坚持理论武装，旗帜鲜明讲政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完善中心组学习制度，扎实做好整改工作，以问题整改促进教育领域工作全面提升，确保中央、省、市的各项决策部署在教育部门落地见效。

（二）坚持全面从严，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加强作风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有关要求，及时发现和解决“四风”方面的深层次问题，持续深化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集中整治，推动廉政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和党章党规党纪教育，营造风清气正的教育生态。

（三）坚持标本兼治，建立完善长效机制。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组织开展“回头看”，检验整改成效，巩固整改成果，防止问题反弹；对需要较长时间整改的任务，坚持一抓到底，扎实推进长期整改措施，务求取得实效。

（四）坚持成果转化，开创教育工作新局面。坚决贯彻落实省、市的各项决策部署，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巡察工作的成效体现到教育事业发展的实践中，以良好的精神状态、扎实的工作作风和饱满的热情干劲，开创全区教育工作新局面。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595-22508002；通信地址：泉州市丰泽区妙云街160号树脂大楼510室，邮政编码：362000；电子邮箱：fzqjyjxczy@163.com。

中共泉州市丰泽区教育局党组

2024年8月19日

